

关于广东泓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广东泓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胜科技”）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广东泓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期辅导人员共9人，分别为王倩春、罗砚江、郑智、温潇、薛小锋、胡维佳、蒲诚、杨政道、熊彬宏，其中王倩春为辅导小组组长，负责对泓胜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开展辅导工作，王倩春、罗砚江2人为项目保荐代表人。上述人员均为华西证券正式员工，具备证券业务执业资格，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期辅导时间为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本期辅导方式采用现场辅导和非现场辅导相结合的形式，包括中介机构协调会、电话讨论等形式。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工作底稿指引》进一步完善工作底稿。

2、通过与泓胜科技高管、采购部和销售部人员交流，了解公司及行业的经营模式、所处行业特点、原材料和产品的市场供求状况；通过查阅公司历年审计报告、会计资料、报告期内重大合同等资料，取得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的相关资料，了解公司客户和供应商的集中度情况。

3、取得并查阅泓胜科技的原始报表，历年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和评估报告等文件资料，并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以及申报会计师交流，调查了解公司的会计政策和财务状况，会同会计师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提出完善建议，依照新《企业会计准则》等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泓胜科技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确保财务会计内控管理的有效性。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应决策程序等问题。

通过本阶段辅导，泓胜科技已逐步建立起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组织架构，完善了内部决策程序和控制制度，实现合法、规范运营；规范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辅导对象对国内资本市场的现状以及相关法规，尤其是创业板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系统的学习。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公司曾搭建红筹架构，涉及境外主体较多，拆除过程较为复

杂，相关事项需要取得有关部门的确认；目前公司境外股东股权已经平移至境内，境外公司正在启动注销程序。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阶段辅导人员仍为上述 9 人，公司曾搭建红筹架构，涉及境外主体较多，下阶段的将持续推进境外主体的注销工作。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泓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王倩春

王倩春

罗砚江

罗砚江

郑智

郑智

温潇

温潇

薛小锋

薛小锋

胡维佳

胡维佳

蒲诚

蒲诚

杨政道

杨政道

熊彬宏

熊彬宏

